

明愛元朗陳震夏中學
2025-2026 年度家長通函第二一三號

下學期童軍活動通知

敬啟者：

貴子弟 (中級 班) 已獲接納參與本校下學期童軍活動，現謹將下學期之集會日期及時間臚列如下，懇請家長提示貴子弟於指定時間出席活動：

訓練日期		訓練時間	訓練地點
2026年2月	/	上午9時正 至 中午12時正	學校有蓋操場
2026年3月	7、14、21日		
2026年4月	11、25日		
2026年5月	16日		
2026年6月	13、27日		

負責老師：陳淦龍老師及鄭漸渟老師

集隊服飾：學生須穿著整齊體育服裝回校，並帶備活動所需的服裝和用具回校。

備注：

- 若活動時間有所變更，將另行通知家長。
 - 查詢請致電 2475 5432 與陳淦龍老師或鄭漸渟老師聯絡。
- * 如遇惡劣天氣，請參閱學生手冊之有關安排。

除了上述的常規集會外，本校團隊負責老師亦會不時為同學舉辦不同類型的童軍活動，讓同學可更能體驗童軍活動的多樣化，並有機會實踐常規集會學到的知識與技能。而亦請家長特別留意，所有由本校團隊負責老師所舉辦或帶領的活動，均必定會透過家長通函知會家長，並在取得家長的同意後，才會讓 貴子弟參加有關活動。

但香港童軍總會/地域/區會亦會經常為全港各童軍旅團籌辦各式各樣的活動，如同學有興趣參與，亦可自行報名參加。但家長須留意，由於該些活動並非由學校統籌或舉辦，學校並不會發出任何通告，而活動的負責人亦非本校的團隊負責老師。因此，家長除要特別留意有關活動的細節外，學生亦須自行前往活動地點，敬希垂注。若家長對子弟報名參加非學校籌辦活動有任何擔憂或疑問，也歡迎家長致電學校童軍團負責老師陳淦龍老師或鄭漸渟老師查詢。

謹請簽覆下附回條，並著 貴子弟於2月6日(星期五)或以前交回陳淦龍老師或鄭漸渟老師。

此致
家長

二零二六年二月二日



校長

歐陽麗玲

謹啟

【回條】

下學期童軍活動通知

_____班 _____號

敬覆者：領悉 貴校二月二日家長通函第二一三號「下學期童軍活動通知」。

本人 同意 / 不同意 敝子弟參加下學期童軍活動。

另外，本人亦知悉由學校籌辦的童軍活動，必定會以家長通函知會家長及會有老師帶領。而其他非學校辦之童軍活動，則並非由學校老師帶領，而敝子弟亦需自行報名及前往活動地點。

此覆
明愛元朗陳震夏中學

學生姓名：_____

家長簽署：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二零二六年二月_____日

[CST]